

史林漫拾

谷霁光

福建人民出版社

史林漫拾

谷霁光

福建人民出版社

封面题签：姚公骥

史 林 漫 拾

谷霁光 著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0.3125印张 2插页243千字

1982年1月第1版

1982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300

书号：11173·42 定价：1.10 元

序（一）

四十七年前，我在北京大学文科研究所考古室做整理艺风堂金石拓片工作。这份金石拓片共三万多份，是清代学者缪荃孙收藏的，后来流落到他方去，经蔡元培设法收归北大，设专室保藏，可是多年无人整理，蛛网灰尘都满了。当时北大在北京城内，文科研究所在松公府。霁光同志每天从西郊清华大学进城，到我的工作室来，阅看那尘封已满的北朝、隋、唐的金石拓片。那时候，我和霁光同志初相识，想不到象他那样英风勃勃的青年，竟能同书呆子一样坐得住、干得下、钻得进！结果，收在《二十五史补编》里，那两篇《补魏书兵志》、《唐折冲府考校补》重要著作，就是这样长年累月，无间寒暑，在寂寂的斗室里，比淘沙取金还要艰苦的工作中得来的。

后来，霁光同志去天津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工作，每星期六下午来北京，住在我家，星期天下午回天津。他这样每周必来北京是为的要到北京图书馆去看书。我看今年一月廿三日《南昌晚报》发表的朱昌勤《访历史学家谷霁光》的报道，说他在北京七年，只看了两场京戏，因为，他珍惜时间，把时间全部都付与书了。霁光同志看的两场京戏，有一场我也有份，那是他和我还有几个朋友，为了庆祝一位朋友的父亲到东北去接被日本关东军逮捕下狱出来的哥哥而请看杨小楼长板坡的。我身体不好，怕看戏影响工作，也还应过一位长辈的邀约，不得不陪同看过一场程砚秋青霜剑。对人人喜爱被称为中国独特的艺术的京戏，霁光同志身体那样朗健，却

并不比我看得多。这就可见他当年是如何地把生命浸埋在书中了。霁光同志这样地钻入书中，不是为的“颜如玉”，更不是为的“黄金屋”，而是为着要发掘历史事实，去追寻人类社会发展的规律。

回想当年我们在北京共同工作，往事历历，如在目前。到一九三七年八月，北京沦陷，我们同路南归。从此分飞，再不曾得到共同工作的机会了。每读杜甫《春日忆李白》“渭北 春天树，江东日暮云，何时一尊酒，重与细论文”之句，辄深惆怅。前两年他寄来近作《梁山泊农民运动与宋江起义》商讨。不久，又接来信，把在座谈会上青年同志举出古人说的“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的话来策勉。喜悉年逾古稀，努力加鞭，不减当年。去年秋，就寄来新出版的《中国古代经济史论文集》，昨天又寄来即将付印的《史林漫拾》嘱写序言。

霁光同志这部《史林漫拾》，从时代说，上起古代，下迄清末。从体裁说，有理论探讨，有论述，有考证，有校勘。从内容说，有农民运动史，有政治史，有社会史，有战争史，有民族史，有地理史等等，真正是郁郁苍苍，奇花异果的史林。其中许多篇文章，我都是第一个读者。现在，就以一个得先睹为快的读者来谈谈读后感吧。我感到著者有四种研究方法值得我们注意：

第一、留意于通与专的辩证关系 例如《北魏地方官制》一文中，北方一州可以有三个刺史，一为北人，一为久附的汉人，一为新附汉人，为前人所未道，这是专。后来元代有蒙古、色目、汉人、南人之称，清代军队有满洲八旗、蒙古八旗、汉军八旗之目，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和融合，十分艰巨复杂，立意在通。又如《四论西魏北周和隋唐的府兵》，不是就事论事。西魏、北周承认私兵势力纳入皇朝统辖系统，结果统一局面逐步形成，单从府兵制本身是得不到这个结论的，一定要弄通北魏、隋、唐整个形势才能理解得到。专与通的辩证论证，结论也就比较正确。

第二、注意于现象与本质的区别 例如《唐代皇帝天可汗溯源》两文，隋代皇帝已是被西北少数民族作如此称呼，现象上皇帝与天可汗是“分”，而统一等称为“合”，“合”是本质，“合”中寓“分”，“分”之中以“合”为主体。又如《王安石变法与商品经济》和《王安石经济思想若干问题试析》，许多改革项目可作现象来看，核心却是围绕“商品经济”来进行的。改革中心是经济，不能一一平列，以免见木不见林。

第三、注意整体与局部的辩证关系。例如《梁山泊农民运动与宋江起义》，不是孤立的看宋江起义，而是从整个战略地位的梁山地区看不相连属又相连属的长时间，广范围的农民运动，为研究这一时期这一地区农民运动打开一个新的局面。在霁光同志有关兵制研究中，此种事例更多，如《城民与世兵》、《良家子与私装从军》等，把汉族与少数民族、封建中期与封建初期与奴隶制后期等错综复杂关系理出一些头绪来，整体变化与局部变化的关系，可以一目了然。

第四、注意源与流、因与果的辩证关系。例如《崔浩国史之狱与北朝门阀》，兴狱在压制门阀，实亦树立拓拔等门阀，后来北周推崇三十六姓、九十九国即其一种表现。又如《宋代继承问题商榷》，整个宋代继承问题的间断与延续是宗法制度下的必然现象，未可纯粹视为偶然。历史研究当然不能割断历史。唐代的曹州，历称“盗区”，京城东移，郛州代曹州而又为农民起义中心，一直到都城南移为止，势所必然。

以上四点，都是霁光同志五十年来在历史研究上所取得的成就。他怎样取得这些成就呢？就我所知，是从两方面得来的。首先，他是一个极懂得古人说的“由博入专易，由专返博难”的道理的人。所以他极力求知，无书不看。《南昌晚报》报道他看书，不是挑书看，不是找书看，而是“倒架”看，把图书馆里架上的书都看光。又说他看书是“倒本”看，从卷首倒卷尾，字字过

目，真是描写得透彻，把我要说的话都说尽了。就因为他这样的博览，才具有博古通今的知识，才能对他所专研的唐、宋史，得到了真正的“专”。另一方面，霁光同志同我这种书呆子不同，他是个精明干练的人才，社会是不会让他做书呆子的工作的。他从四十年代的后期起，就在大学里任过史学系主任。到解放后，他还担任不少行政工作和社会工作，他不但没有把研究工作抛掉，反之，他却很好地把社会锻炼，业务锻炼与研究三结合起来而取得今天的成就。对后者来说，在我所认识的同志中，也有才华卓绝、精力过人的人，但在他们担任行政领导工作之后，就不能再做研究工作了。此无他，就因为他们没有同霁光同志这样把社会锻炼、业务锻炼与研究锻炼很好地三结合起来而已。对前者来说，使我感慨更深。我由于不懂得通与专的辩证关系，研究太平天国史，就只专读有关太平天国的书籍、资料，与此无关的一概不读，以为这样不致浪费时间，殊不知适得其反。我阅看有关太平天国的书籍、资料不为不多了，而对自己所要求的“专”，却还是距离十万八千里！可叹我于一九三一年就开始研究太平天国史，直到四十年代研究天历时，因为没有历法的知识，才认识到要求“专”，必须先“通”的道理。其后有关太平天国史的种种问题，诸如政体、军事、社会以至艺术、建筑、戏剧、音乐等等问题，一件件提了出来，使我处处感到不“通”，缺乏知识去进行研究。举个例子说吧，请同志们不要见笑。我在五十年代初，出版的《李秀成自述原稿笺证》一书，在卷首印有《李秀成自述原稿》和《李秀成致李昭寿书》，及《李秀成答辞手卷》三种照片的对照，说三者都是李秀成的手迹，以证明《李秀成自述原稿》并非赝品。到一九五六年，有同志把我书上的《李秀成自述原稿》和《李秀成致李昭寿书》两种笔迹照片送请法医研究所专家鉴定，经法医研究所的专家鉴定不是同一人的笔迹。这位同志在刊物上据此发表论文

断言《李秀成自述原稿》为曾国藩伪造。那时，我在南京工作，正在青岛养病。组织上派了一位同志来看我病。那位同志，是一位精通书法的人，他把两种照片看了，也认为不是同一人的手笔，劝我把笔迹对勘这一点放弃去。不久，我从青岛到北京医病，我心里总放不开这事，我认为多年来我细看这两种文件的笔迹神韵完全一致，我并没有错。但是，神韵是抽象的，怎能使人信服呢？从冬天苦思，经春历夏，想不到办法解决。有一夜，我忽然想起，试把那两种文件的笔画拆开来对照看看，这样一拆，同是一人的笔迹，就具体地显现出来了。我寄去南京给那位同志请教。他看了，笑对同志们说：“罗先生做对了，他用的正是书家八法，他却不知道书家八法。”他立即回信给我，教我去借宋陈思《书苑精华》、明张绅《法书通释》明潘之淙《书法离钩》、清《佩文斋书画谱》、清冯武《书法正传》、清程瑶田《书势》等书来读，明白书家八法后，就用八法理论来说明我所拆的笔画对照。我照了这位同志的指教，学懂书家八法后，才能写成了一篇《笔迹鉴定的有效性与限制性举例》，（此文刊于一九五八年科学出版社出版的《忠王自传原稿考证与论考据》），取得书法专家与史学界的同意，解决了《李秀成自传原稿》的真伪问题。谁知道研究太平天国史，必须要懂得书法知识呢？然而事实却是这样，你不懂得书法，就不可能解决《李秀成自述原稿》的真伪这一个问题。这一件事，使我深深地感到不“通”，不“博”，就不可能去做“专”业。可是，霁光同志在年青时他就懂得这个道理了，他一生就受用不尽。而我在开步走时，就把先后颠倒了，致使直到今天，还不时在碰壁，实是不免于感慨万千。

这篇率笔直书的急就篇，说不上序文。只是把我读后的观感，特别是我感到的教训说说，以供青年同志们的参考吧。

一九八一年二月四日春节前夕罗尔纲谨序于北京。

序（二）

谷霁光同志是我平生畏友之一，现在他又将有关中国经济史和兵制史之外的论文，结集为《史林漫拾》。自内容而言，上自先秦，下至晚清，既有历史事件的探索，也有名物制度的考释，可以看出，这也是他过去四十多年漫步史学领域留下的足印，一步一步都下过功夫。我这样说，决非出自私人的交谊，而是他的劳绩加深了我的几点体会。

我们是一九四六年春相识的。当我在三十年代初从《廿五史补编》中读到他的《补魏书兵制》和《唐折冲府考校补》二文时，误认为必是一位专治北朝和隋唐史的老儒耆宿所作。及至此次见面，才知他还不到四十岁。当时他正摊开《东华录》在抄卡片（那时江西没有《清实录》）。晤谈中我发现他很广博，此后只要看到他的论著必读一过，由于中国历史悠久，史料真浩如烟海，为研究方便，治中国史者不得不自断代入手。但历史毕竟是有延续性的，任何历史事件都不过是历史长河中的一个波澜。尽管搞断代的专题研究，如果目光局限于一隅，不了解它的远源和流向，这种论著不论考证如何精审，若置之通史之中，往往上下之间，扞格难通。而他考释唐代府兵制度，即远涉及西汉。因此，搞断代史也必须“胸罗千古”才行。可知“专”与“通”、“广度”与“深度”是不可分割的辩证的统一。

霁光同志之所以能力求既精且博，主要在于勤奋和“认真”。那年夏天，我转到厦门大学历史系任教，每次去图书馆借书，无

论是唐宋野史笔记，或请人的辑补校注，无不是他借阅过的，书中往往还夹着未及抽出的小纸条。不难看出，他是要抄录某一条史料。据同事叶国庆教授说，霁光同志抗战时在长汀，讲课之外，整天抄卡片，抄累了就去锄地种菜，锄完了坐下又抄。从这个集子也可看出，如果他不是这么勤奋的博览，焉能每一个朝代都有论文发表呢？其次，他对任何事，都十分认真，例如一九七一年底，他初步的脱离了难言的困境，从“集训队”回到了南昌，写信告诉我，搞了几年木工，大至上梁，小至做卡片盒，大木小木都干过（别人说：他当时被认为够三级木工）。以一个六十老翁，如果不是遇事都认真干，怎么能有如此水平。例如本书中，即使象唐代皇帝“天可汗”这样一个名词，也不惜一再考索。至于象《宣统政纪》这种巨帙旧钞，更是再三再四的校勘、跋尾，即不问巨细，总是锲而不舍，非寻根到底不可。故他的一些“漫拾”也如此精辟，这种治学态度真是值得学习。

一个人的思虑，毕竟是有限的，即使博览精思，也终难免有不到之处，因而更需要谦虚。记得有一年，我拜读了他的一本专著，随手记下一些可供商榷之处向他请教。我生平不善“八行书”，秉性又鲠直，对老朋友说话更是随便，不作虚语。信写完后，也觉得过于直率，却又懒于修改重抄，只在纸尾注明“此函万勿示人，阅后付丙”，不料事隔一二年，一位中年朋友来北京看我，谈及此信内容，使我很惊讶。而他说“这是谷先生亲自给我看的，他还说难得你这样细致的读朋友的书，又肯提出问题。”我当时想，如果不是学养有素的人那能如此“虚怀若谷”！当然，谦虚不等于无原则的迁就。同样，我有所写作也常寄请他指正。他如同意即不说什么，不同意的也给我指点出来，有时我虽加以解释，他回信时尽管话很婉转，但不同意仍是不同意，这种实事求是、坚持原则、决不屈从的态度，实是从事科学研究的人

最宝贵的品质，因为越是大公无私越能接近真理。

解放后，全国掀起了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高潮，历史学界顿然出现了新的局面。同时，也不免有些“教条主义”的倾向，这也是学习过程中难免的现象。因而既出现了一些富于理论色彩而科学价值又较高的论著，也确有些“足以惊四筵而不可以对独坐”的文章。以致有人怀疑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科学性，认为理论不如考证之可信，特别是在“十年浩劫”中，马克思主义理论被林彪、“四人帮”所豢养的论客践踏得面目全非，更导致一些人轻视理论而向往于乾嘉朴学。其实，马克思主义者并不否定考证的作用，也珍视乾嘉学者的遗产。但不能不看到：乾嘉学者只能解答“是什么”、“是怎样”的问题，并不能解答“为什么会这样”的问题。因而决达不到史学在于探索人类社会前进规律的目的。霁光同志治学本是从考证入手的。但一旦接触到马克思主义，即惟真理之是从，把它当作指导思想。因而在他前进的道路上即出现了一个飞跃，例如府兵制这样一个老题目，他的考释即迈过了前人的成就。有的朋友以为人到中年不易学习理论，自问是否缺乏服膺真理勇于探索的精神呢？

“文如其人”这句话，也可在这个集子中得到印证。我这样说，并不认为他的论著都没有可商榷之处，谁也不可能一下子“止于至善”，前人论及考证之功，是“譬如积薪，后来居上”，这本是科学发展的规律，但任何持平之士，谅必会承认他的作品都有其独到之处。

熊德基谨序于北京。

一九八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目 录

序 (一)	(1)
序 (二)	(6)
研究农民战争的观点与方法问题	(1)
宋江晚节问题祛疑	(19)
梁山泊农民运动与宋江起义	(45)
王安石法学观点探赜	(65)
关于王安石的“命解”初探	(82)
三国鼎峙与南北朝分立	(91)
北魏地方官制	(112)
唐代“皇帝天可汗”溯源	(116)
唐代“皇帝天可汗”溯源后记	(123)
宋代继承问题商榷	(126)
六朝门阀	(153)
崔浩国史之狱与北朝门阀	(184)
中正九品考	(199)
东胡氏姓研究	(213)
安史乱前之河北道	(229)
询簋考释质疑	(240)
孝文吊比干墓文碑跋	(255)
《唐六典》中地理纪述志疑	(260)
旧钞二十二卷本《云麓漫钞》志疑	(267)

跋《大清宣统政纪（草本）》（附图片）	（280）
《宣统政纪》（书评）	（291）
《宣统政纪》校记	（297）
《宣统政纪》校后记（附复阅附记）	（314）
后记	（319）

研究农民战争的观点与方法问题

——学习《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笔记

(一)

近年来国内史学界开展关于农民战争的讨论，取得了很大的进展，有些问题认识更加正确或者比较正确也就趋于一致或比较一致了，有的还正在热烈辩论中，同时又不断提出新的问题，导致着讨论的深入开展。我们研究农民战争，都在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并力图正确的运用于具体的史实分析，从而获得了良好的效果。今后需要作进一步努力，以便更有效地提高我们的研究水平。这里想从学习毛主席《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谈谈农民战争研究的观点与方法论上的若干问题。

(二)

阶级观点与历史主义的涵义及其关系问题，首先必须非常明确。阶级观点本即是无产阶级观点，当其分析农民战争时，仍然是以无产阶级观点，探讨农民战争的本质及其发展。根据无产阶级历史唯物主义的准则，在封建社会中农民战争是推动历史发展的动力，这种评价，是出自无产阶级观点的评价，评价之中，包涵着当时广大劳动人民的许多朴素的看法和意见，可是一经马克

思主义阶级观点与历史主义的分析综合，其内容会是更加全面、集中和正确，因而也是高瞻远瞩完全符合于科学的论断了。由此可知，我们研究农民战争，是要以广大农民的利益为准则，要以历史发展规律为准则，就不等于是以当时农民的观点去分析、评价当时的农民战争，而是要以无产阶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去分析、评价当时的农民战争，作出合乎历史发展规律的科学的结论。有的同志误以为阶级观点运用到农民战争中，就是当日农民阶级的观点，或者说当时当地多数人所持的标准，那是把无产阶级的历史研究降低到当时农民的认识水平，本身就是不科学的，也即是错误的。

要能科学的研究农民战争，就必须以无产阶级的观点，在历史唯物主义的指导下，以阶级斗争为纲，从不同历史条件下的历史事实出发，分析农民战争的一般规律与特殊规律，找出农民战争推动历史发展的一般的和具体的作用，最后归结于农民要在工人阶级领导下才能获得彻底解放的这一根本规律，归结于在工人阶级领导下的工农联盟才能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这一根本的规律，这就是阶级观点的具体体现，其中也就包涵着历史主义。

历史主义是在不同历史条件具体分析农民战争的具体规律，离开了无产阶级观点、离开了历史唯物主义，便什么也谈不上。毛主席在《实践论》上说过：“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大家对于社会的历史只能限于片面的了解，这一方面是由于剥削阶级的偏见经常歪曲社会的历史，另方面，则由于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人们能够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把对于社会的认识变成了科学，这只是到了伴随巨大生产力——大工业而出现近代无产阶级的时候，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这就指示了我们，要对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非有无产阶级观点不可，历史主义只能是无产阶级观点下的

历史主义，资产阶级、地主阶级也会有他们的历史主义，“资治”的编年、纪事本末和纪传表志等，是地主阶级对历史的纪载和分析，是用地主阶级的观点来纪载、分析历史事实的，是“剥削阶级的偏见经常歪曲社会历史”的一个例证。既然他们常常是以偏见歪曲历史，就不可能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却仍然是一种历史主义，只是这种历史主义是地主阶级的历史主义，正如同他们的“资治”观一样，乃是地主阶级的一种阶级观点。我们谈历史主义，要区别出其中的阶级性，从而更明确的坚持着无产阶级观点下的历史主义，不致有任何混淆。

农民战争的研究中，有时会出现这种情况，脱离农民战争当时的历史条件，对农民的革命斗争作出过高的想象，或者不具体分析农民战争前后期的发展变化，抓住一点以概括全面，结果都会影响到某些事件的正确评价，从而也不利于全面的历史的正确的评价农民战争。例如有的同志以钟相的“均平”，只是劫夺财富，而且只是劫夺那些豪右之家，不是剥夺所有地主的家产，因而说钟相并没有实行“均贫富”的新制度。同时又认为钟相“相与其徒结集为忠义民兵，士大夫避难者多依之”，从其受到士大夫的依附，断定它不是农民政权。这样说法似乎有着一定的道理，但是进一步作全面的历史的考察，便知道这些都不符合于历史主义。钟相的“均平”，一般确只限于“劫富济贫”的范围，所打击的一般也只限于豪右。打击豪右，本即是打击地主阶级，“劫富济贫”的本身包涵着阶级对抗，豪右是作为一个阶级而予以打击的，擒贼先擒王，打击官吏和豪右正是斗争锋芒首先针对着地主阶级中当权人物，这是完全可以理解的。当农民战争发展到一定阶段时，也可以由打击豪右进而打击一般地主，也有一开始就打击一般地主的，尚须具体分析。问题是农民的“均平”，一般只能局限于劫富济贫的范围之内，农民不可能建立一种全部

剥夺地主家产的纲领，因而要能实现“均贫富”的新制度，完全不具有这样的历史条件。绝对平均主义在任何历史条件下都是难于完全行得通的，最多也只是局部的、暂时的作为过渡性的一种办法，我们对于农民均贫富的提出，一方面承认其劫富济贫，有着斗争的实践意义，一方面又应看到这是没有完全实现的可能，

“实际应用时，它自然要退到为当时情形所许可的狭隘范围内”（《德国农民战争》。）客观历史条件注定是如此，就必须实事求是的进行分析，对农民战争提出任何主观想象的要求，都是不恰当的。至于钟相以忠义结集民兵，那时正是金兵侵入潭洲的时候，民族矛盾上升为社会主要矛盾，原来反抗地主的忠义，转变和扩大为具有反抗金兵入侵的内容，一部分士大夫依附农民军共同反抗金兵，主要又是农民军影响着部分中小地主及其知识分子投入抗金斗争。客观形势起了变化，农民军的斗争策略也自然的跟着有了变化，忠义民兵仍旧是农民领导下的一个组织，如果用这个例子以证实农民政权一开始就是封建性的，显然是不恰当的。关于钟相起义的具体情况，这里无法作详尽的述说和分析，许多问题尚有待于深入研究，未便遽下断语。只是有一点值得我们重视，那便是不应当离开历史条件去分析历史事件。毛主席把农民运动的秘密时期和公开时期农民阶层中不同态度及其变化，作了典型的分析，在这方面提供了良好的范例，有助于我们正确研究上述诸问题。

农民战争研究中，有时又会出现这种情况，把农民革命斗争的作用估计过低，如把农民的反抗性、革命性及其分散性、狭隘性等，不免是半斤八两去看待，其实农民战争推动封建社会的向前发展，农民的反抗性乃是基本动力，而又由于农民是过渡性阶级阶层，农民战争往往成为改朝换代的工具，不可能根本推翻封建制度，正是其阶级和时代局限性所产生的结果。就应在历史发